

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投資涉及風險，由於概不保證投資回報，故可能導致重大損失。過往業績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請參閱銷售文件（包括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以便獲取詳細資料。

已派發或應付股息並非對子基金日後或可能取得之表現或派發股息的預測或估計。派發該等股息不應被視作日後將會繼續派發股息。基金經理有權決定是否分派股息、分派股息的次數及金額。

匯添富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Univers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基金經理」）願就本文件所載資料於刊發日期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致使任何陳述有所誤導的任何其他事實。

匯添富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710-11室

更正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
致匯添富國際系列-匯添富港幣債券基金（「子基金」）
A類及I類單位持有人的通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繼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發出有關子基金的 A 類及 I 類單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半年度的股息的通知（「該通知」）後，我們現致函通知閣下有關股息率的更正。

於發出該通知後，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期間，子基金單位的大量認購淨額達港幣 40,308,000 元。子基金目前的股息政策是只有子基金的淨收入（收入扣除開支）方可分派。由於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股息宣派日期後有大量認購淨額，故淨收入並不足以按先前宣佈的股息率每單位港幣 0.12 元供進行分派。因此，子基金的 A 類及 I 類單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下半年度的股息須減少至每單位港幣 0.09 元。

為免產生疑問，除了上述的股息率更改外，該通知所載的股息分派安排維持不變。單位持有人如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下午四時正仍然投資於子基金及登記為子基金的 A 類及 I 類單位持有人，將可享有股息分派。子基金的 A 類及 I 類單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資產淨值將予調整以反映該股息分派。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再投資或派付。

如對上文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閣下的服務代理或致電 (852) 3983 5600 與基金經理聯絡。

匯添富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謹啟
China Univers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